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编号 | 岗位名称 | 招聘人数 | 学历要求 | 岗位职责 | 专业、年龄、资历等要求 |
| 01 | 平沙自然管理所辅助执法人员 | 1 | 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 | 1. 协助案件受理初核工作；  2. 协助执法现场制止，现场核查、询问笔录等调查取证工作；  3.协助法律文书起草工作；  4.协助执法数据采集、办公信息化工作；  5.其它上级领导交办的工作。 | 1.法律相关专业；  2.身体健康，40周岁以下，男性；  3.有从事基层执法经验，熟练行政执法、计算机信息化业务优先；  4.较强的责任感，具有一定的文字表达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；  5.持有C1及以上驾驶证者优先；  6.遵纪守法、无违法违规记录；  7.服从节假日、夜间长期执勤，高栏港区本地户籍优先。 |